雁环评[2020]06号

**关于****衡阳桑谷医疗机器人有限责任公司智能静脉药物调配机器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

**审 批 意 见**

衡阳桑谷医疗机器人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衡阳桑谷医疗机器人有限责任公司智能静脉药物调配机器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本项目租赁租用衡阳市雁峰区衡山科学城A1栋1、2楼，租赁占地面积为4097.5m2，总投资7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9万元。年产智能静脉药物调配机器人100台，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主体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根据该《报告表》的结论和建议，我局原则同意该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报告表》可作为该项目建设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一、该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衡阳市城市发展规划，在严格落实项目规划设计方案及本环评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的前提下，加强环境管理，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并在项目环境管理中注意以下问题：

1、加强项目营运期大气污染防治。根据本项目原材料及加工工序特点。项目加工时产生的金属粉尘比重较大，能够在作业点附近快速沉降，最终作为固废由人工清理后，定期外售金属回收商。

2、加强项目营运期水污染防治。本项目营运期废水是地面保洁废水及生活废水，依托园区化粪池处理后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并同时满足铜桥港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铜桥港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达标后外排至湘江。

3、加强项目营运期噪声污染防治。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来源于车床、加工中心、外圆磨床等机械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项目各类机型设备经选型、隔振、隔音、合理布局等上述隔声降噪措施处理，使设备运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区标准要求。

4、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工业固废（废边角料、金属屑）、危险固废（含油抹布及手套、废润滑油）、生活垃圾。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主要是废边角料、金属屑，属于可回收废弃物，建议建设单位设置一般固体废物临时存储区存放，各工序旁摆放的固体废物临时存储点，每天均收集至固体废物各堆放点，各堆放点的固体废物定期进行清理，全部收集后交相关单位回收综合利用，不会造成环境影响；生活垃圾由企业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不会造成环境影响。设备维护产生废润滑油及少量的含油抹布和手套属于危险废物，危废暂存间暂存后交由有危废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该场所满足防风、防雨、防渗、防渗漏等“四防”要求，其储存处必须设置明显的危险废物临时储存场所标识，项目危险废物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置

5、企业应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维护，建立健全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制度、定期检查制度、设备维护和检修制度，确保环保设施正常高效运行。

三、本项目须按规定征得其它相关部门同意后方可开工建设，衡阳市生态环境局雁峰分局负责该项目施工期间的环境监督检查工作。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工程完工后须向我局申请办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手续，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四、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5年内有效。若项目的建设地点、生产工艺、生产产品、生产规模等发生重大变动的，应按《环评法》的要求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衡阳市生态环境局雁峰分局

2020年4月22日